

2011年在职法律硕士刑法练习题及答案（026）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4/2021\\_2022\\_2011\\_E5\\_B9\\_B4\\_E5\\_9C\\_A8\\_c80\\_64444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5_9C_A8_c80_644441.htm) 1.简述未遂犯的成立条件、处罚原则及其与预备犯的区别。 答案要点：(1)已经着手实行犯罪，即开始实施刑法分则条文规定的犯罪行为。(2)没有得逞，即没有能够实现刑法分则条文规定的犯罪基本要件。(3)没有得逞是因为意志以外的原因，即违背犯罪人主观愿望和意图的主客观原因。(4)对未遂犯可以比照既遂犯从轻或者减轻处罚。(5)未遂犯与预备犯的区别在于是否着手实行犯罪。 2.简述报复陷害罪与诬告陷害罪的界限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